

##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2021年7月16日，近两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首都华盛顿DC举行声势浩大的反迫害游行。呼吁国际社会：停止迫害法轮功，法办迫害法轮功元凶江泽民。

## 沧州市四名法轮功学员被构陷到运河区检察院

【明慧网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四日，沧州市新华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批捕负责人耿伟，将构陷法轮功学员刘在云、胡秀梅、侯树元、苏春风（苏春风取保候审在家）的所谓“案卷”移送沧州市运河区检察院。运河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批捕起诉负责人孔令霞（女）接受该非法案卷。

刘在云、胡秀梅、苏春风、侯树元四人均是修炼法轮大法的身心受益者，都是按真、善、忍修心向善的好人。法轮功祛病健身有奇效。刘在云产后风病痛多年，身体遭受着巨大的痛苦，多方医治无效后，经过修炼法轮大法身体很快恢复健康。侯树元原患有失眠、焦虑症、神经衰弱多年，经过修炼法轮大法，摆脱了药物，戒掉了烟酒，恢复了健康。侯树元无微不至地照顾其老父亲多年，在亲友当中也是有口皆碑。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晚十点多，刘在云、苏春风、侯树元、胡秀梅驾驶电动三轮车来到新华区邓家屯村西口，刚下车就被新华区国保大队警察绑架，四名法轮功学员被劫持到新华分局刑侦大队非法关押审讯，随即遭非法抄家。

这是沧州市新华分局国保队长高福松等人早有预谋的跟踪绑架案，警察未开警车，用了四辆普通车辆，每车三名便衣警察。此次非法跟踪绑架案蓄谋已久，沧州市政法委、防范办（610）幕后指挥。由沧州市公安局内保分局牵头，新华分局国保大队主要负责实施，运河区国保大队、运河区西环派出所、开发区国保大队、开发区金岛派出所等多部门



配合参与。前后共绑架八名法轮功学员，两名法轮功学员的家人。这些法轮功学员几乎全部被非法抄家，大部份人被放回。

一月十六日下午，侯树元被高福松送到沧州市看守所关押迫害；一月十八日下午，刘在云、胡秀梅被高福松送沧州市看守所关押迫害。苏春风因身体原因，一月十四日被所谓“取保候审”回家。

法轮功学员的代理律师，通过去新华分局了解案情并在看守所会见当事人，发现新华分局国保队长高福松等涉嫌违法办案、滥用职权、徇私枉法等违法犯罪行为。为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律师向沧州市、河北省、中央等相关监察部门、执法监督部门，依法对高福松等人提出刑事控告并邮寄控告书。

二月十八日下午，律师和家属接到通知，刘在云、侯树元、胡秀梅等三名法轮功学员，被新华区检察院非法批捕。新华分局国保队长高福松分别去找刘在云和侯树元的家人，让家人签了给家人的“批捕通知”，却拒绝给家人提供正式通知书，家人向高福松要通知书，他说：“不能给，这上面都有编号，法轮功（学员）光给上网，关乎国家形象。”如果真是依法办案，还怕影响国家形象吗？高福松还称：“都是上面的意思，上面压他，他做不了主，全都骂他。”高福松将构陷侯树元、刘在云、胡秀梅、苏春风四名法轮功学员 【转下页】

【接上页】 的案件，移送新华区检察院。四月十五日十点半左右，高福松将所谓“取保候审”在家的法轮功学员苏春风诱骗到检察院，待了一会儿，将苏春风送回家，并称，以后这个案子交检察院了，跟他就没关系了。

五月十四日，沧州市新华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批捕负责人耿伟，将构陷迫害法轮功学员刘在云、胡秀梅、侯树元、苏春风的所谓“案卷”移送沧州市运河区检察院。

近几年来，沧州市区及周边部份县市的迫害法轮功案件都是由运河区检察院和运河区法院直接参与迫害（幕后责任单位是沧州市政法委及防范办 610）。孔令霞在此之前的几年，曾多次参与非法审查起诉法轮功学员，导致多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

#### 主要责任人：

新华区国保 高福松：

警号：056386 警衔：三级警督

出生日期：1978年2月18日

出生地：河北黄骅市南排河镇。

手机号：16630765851 18833751319

新华区检察院（批捕起诉负责人）

耿伟 0317-3166520

运河区检察院（批捕起诉负责

人）孔令霞 0317-5670655

直接参与迫害者：

新华区政保大队 崔强、王亮、苑婷婷（女）。

南大街派出所指导员张勇（警号 054400 二级警督 出生日期 1969年1月1日）。◇

## 任丘市法轮功学员邢锦云被迫害的流离失所

【明慧网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河北省沧州市任丘市邢锦云，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被绑架、非法关押，之后不断遭到骚扰，她被迫流离失所，遭非法通缉。

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上午十点半左右，邢锦云在史村集上发法轮功真相资料，被受谎言毒害的人诬告，随后遭到了两个便衣的绑架。当时这两个人没出示任何工作证件，突然一人拧着她的胳膊连推带架的到百米以外等候的石门桥派出所的警车上。这两人向一个叫郭洪超的警察打了招呼后就走了。

石门桥派出所非法审问邢锦云，她说：“我没偷、没抢、没坑没骗、没有违法。你问的问题我无可奉告。”于是他们就拽着邢锦云的头发强行录像，后来查到了她的身份证，知道了家庭住址。当天下午四点多，他们通知了华北油田 610 人员和油建小区派出所、居委会，在这些部门的配合下，强行带着邢锦云，大白天明目张胆的抄了她的家。抄家时，邢锦云丈夫给他们录像，610 人员就抢他的手机。

当时邢锦云看 610 的人员穿的是便衣。邢锦云说：“你们要是合法的，就不怕人录像；要是违法的录下来就是证据。”不管咋说他们仗着人多势众，就是抄家的抄家，抢手机的抢手机。非法抄完后，他们让邢锦云签名，他们却不签字留名，也不给邢锦云证据。

随后，他们把邢锦云带回了石门桥派出所，关在了一间三面不透风、又没电扇的铁笼子的房屋里。屋里有一被耗子咬的破烂不堪的被子 and 一破沙发。夜间一关门四面不透风，只听蚊子嗡嗡叫。（有一天一个 40 来岁的妇女因打架被关进来了，不到两个小时就被憋的喘不过气）。

就这样，邢锦云被非法关了五天半，也无法洗漱。在这期间除了不分昼夜的非法审讯，还强制给她戴着手铐两次去医院抽血、检查身体、还做了两次核酸检测（正常），最后是因高血压，看守所拒收。

邢锦云继续被非法构陷、监视居住，于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一号离家出走，流离失所。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邢锦云以“利用非法手段破坏法律实施”被非法通缉。在非法通缉她之前，建安派出所的警察到她家中骚扰她老伴，公安局的一个姓黄的警察到她家中骚扰。在这之后，邢锦云的老伴突发心脏病，做了搭桥手术。她老伴身体以前一直很好，没有心脏病。

目前，邢锦云的家再次被恶警骚扰，她依然在外漂泊，且两年前她的身份证被华北油田建安派出所的刘东华非法扣押至今。

#### 责任单位和主要责任人：

任丘市石门桥派出所电话 0317-3337810

任丘市石门桥派出所

所长：刘泽强 18631789006 和 16632758736

教导员：崔旭光 15030745678 张志凯 17717731256

## 真相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法轮功一经传出，短短几年传遍神州大地，一亿人身心受益，道德升华，身体健康。法轮大法福益社会，深得世界各族裔人民的爱戴和尊敬。

迄今，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各国各界褒奖、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超过 5400 项。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 40 余种文字，在全球传播，并可翻墙从法轮大法网站（[www.falundafa.org](http://www.falundafa.org)）免费下载。《转法轮》是迄今为止翻译成外文最多的中文书籍。

上亿人读过，而且仍在读的书！

## 你知道吗？

《转法轮》阐述了“真、善、忍”的道理，讲明了宇宙的来源和人生的目的，并从本质上说明了疾病的起因，并给修炼者指出了解决之道。《转法轮》语言浅白、通俗易懂，内涵博大精深。

“未读《转法轮》，做人有遗憾。”这是无数阅读过《转法轮》的人发出的感佩之言。◇